

## 深圳康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 2016 年度的业务需要，公司对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预估，预计 2016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常州爱复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复康”）及全资子公司间发生购销业务总金额不超过 600 万元。

#####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爱复康是系本公司参股 37.5%的子公司。

#####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6 年 1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常州爱复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该

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需要有关部门批准。

##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 关联方姓名/名称      | 住所                             | 企业类型   | 法定代表人 |
|---------------|--------------------------------|--------|-------|
| 常州爱复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鸣凰工业园区(鸣新西路 128 号) | 有限责任公司 | 张炯    |

(二)关联关系

本公司参股子公司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预计 2016 年度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爱复康及全资子公司采购生产原料及产成品本年总采购额不超过 300 万元；爱复康及其全资子公司向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采购各类产成品全年总采购额不超过 300 万元。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中,交易价格遵循按照市场定价的原则,定价公允,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丰富公司经营业务的品种结构及生产原料的供应渠道，增强企业竞争力。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康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康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2月5日